

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市住建局普法责任清单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五”普法规划实施的中期之年，做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意义重大。今年普法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开展普法工作，强化重点领域普法，提升全民法治素养，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推行“智慧普法”，深化依法治理，推动“八五”普法规划全面落实，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贯彻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工作部署和要求，落实国家机关普法责任制，形成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格局，结合职责分工和工作实际，现就局机关科室和局属事业单位普法工作责任明确如下。

一、落实国家机关共性普法责任

（一）落实党组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重点抓好《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

概论》等内容的学习。（政工科、政策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局属单位配合）

（二）深化宪法学习宣传。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重要署名文章精神，在立法、执法和普法全过程持续开展好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积极开展 2023 年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暨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政策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局属单位配合）

（三）积极参加法治宣传活动。持续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聚焦住建领域热点问题开展经常性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参加国家安全法律知识竞赛活动。（政策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局属单位配合）

（四）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行业宣传日（周、月）、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特殊时点，面向社会每年集中开展一次以上专题普法活动。（政策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局属单位配合）结合办公场所、公园广场设立普法宣传栏、张贴普法标语及电子滚动屏幕。建设打造法治文化公园、法治文化广场等法治文化阵地。（城管科牵头）

（五）加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利用各类普法阵地和载体，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推动党内法规宣传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内法规宣传教育阵地建设，组织广大党员积极参加党内法规宣传教育知识竞赛活动。（机关党委牵头）

二、落实住建领域个性普法责任

（六）学习宣传《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开展送法进工地，切实加强面向建筑工人和外来务工人员以及建筑市场主体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质安科、建筑市场科牵头，建工中心配合）

（七）加强《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等燃气安全管理的法治宣传，推动燃气企业依法经营，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城建科牵头，城管中心配合）

（八）加强《威海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威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等法规政策的学习宣传，提高垃圾分类、运输、处理等政策的群众知晓率。（城管科牵头，城管中心配合）

（九）开展《威海市物业管理办法》以及红色物业有关政策的宣传，保障业主和物业企业合法权益。（物业科牵头，住保中心配合）

（十）加强《山东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等房地产开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推动监管企业依法开展商品房销售活动。（房地产市场科牵头，住保中心配合）

（十一）加强《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意见》《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等城镇住房保障管理法治宣传，维护我市公民合法权益。（住保科牵头，住保中心配合）

（十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全面规范我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工作、提高安全生产应急救援

能力，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应急工作法治氛围。（质安科牵头，建工中心配合）

（十三）深入学习贯彻《威海市精致城市建设条例》，组织开展精致城市沙龙角活动，推进精致城市建设理念深入人心。（精致城市科牵头）

（十四）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合同管理内容等法规政策的学习培训，提升法治思维能力和依法行政水平。（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局属单位配合）

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6月25日